



玫瑰物语

高朗著

中国青年出版社

玫瑰物语

高朗 著



中国青年出版社

(京)新登字083号

图书在版编目(CIP)数据

玫瑰物语 / 高朗著. —北京: 中国青年出版社, 2004

ISBN 7-5006-5768-4

I. 玫... II. 高... III. 随笔—作品集—中国—当代
IV. I267.1

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(2004)第029321号

*

中国青年出版社 出版 发行

社址: 北京东四12条21号 邮政编码: 100708

网址: www.cyp.com.cn

E-mail: liushuang@cyp.com.cn

编辑部电话: (010)64034328 邮购部电话: (010)64049424

北京地大彩印厂印刷 新华书店经销

*

787×1092 1/20 13印张 1插页 120千字

2004年8月第1版 2004年8月第1次印刷

印数: 8000册 定价: 22.00元

本图书如有任何印装质量问题, 请与出版处联系调换

联系电话: (010)64033570

雄狮书店: (010)84039659

目录



我爱玫瑰 1



Big Watch 35



且待真丝 9



酒店 41



白色 27
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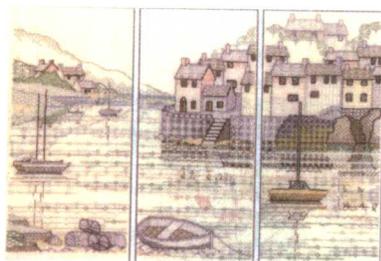
包包 55



大眼睛 63



礼物 71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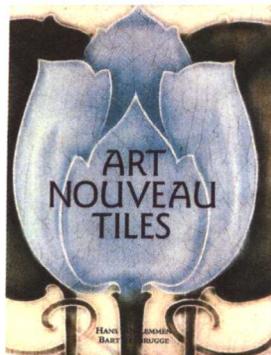


CB01 Crab Pot Cove
21cm x 10cm (8.25" x 4")
16 Count Aida

CB02 Cobble Quay
21cm x 10cm (8.25" x 4")
16 Count Aida

CB03 Harbour View
21cm x 10cm (8.25" x 4")
16 Count Aida

狐狸说车 87



法语心得 101



肌肤胜雪 109



夏日期盼 117



碧水青莲 137



景色 161



红袖招 145



有格公司 167
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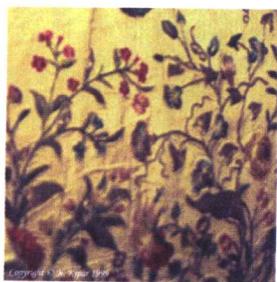
威尼斯玻璃 151
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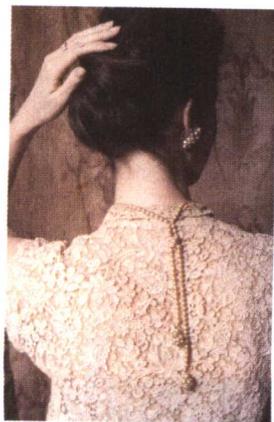
薄表 173



永远在见 179



洛可可 193



珍珠 213



疏云之映淡月 223



记得绿罗裙 231

我爱玫瑰





我爱玫瑰

如果在旅途中邂逅她，我一定会停下，弯腰对她讲：
“嗨，我们认识十四年了，你还在盛放，我没有放弃。”

只因这样爱她。

买到法国人皮埃尔·约瑟夫·雷杜德画的《玫瑰》图谱，想：就像一场恋爱，喜欢这么多年，总要给我们一点纪念。

一共一百六十九朵，普罗旺思晨曲、木香“雪国王后”、“惟一的布兰奇”、大马士革玫瑰、德阿莫玫瑰……玫瑰形状分平形、杯形、簇形、瓮形……足足八种；我至爱、也是只爱的黄玫瑰，名字不好听，叫做“硫磺玫瑰”……

爱一个人不需要理由。

爱玫瑰，也不需要。

最早是不喜欢玫瑰的。

应该说不敢吧：小学生的脑筋是体制化最严重的，凡事要“心灵美”当先，玫瑰这种娇艳明丽得肆无忌惮的花，既不符合社会主义教学大纲，亦不符合五千年传统文化：“君子好生以德。”

于是跟着夫人们喜欢岁寒三友，跟着周总理喜欢马蹄莲，跟着陈毅喜欢《秋菊》……我们的自欺欺人，原是自幼开始。

十岁，去成都附近的“望丛祠”秋游。

“望帝春心托杜鹃”，杜鹃啼血的出处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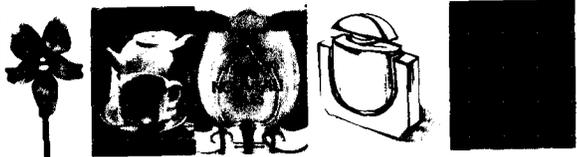
我要惊叹美丽的铭刻力：经历了十四年，我依然记得那朵白玫瑰。

满园的“娇艳派”：玫瑰、月季、王语嫣家里的山茶花……连空气都有一股吹弹可破的气质。

从前被带到公园里，永远一个亭子、几排树、草坪竖块牌子“不准入内”。

那个小花园是个异数。

中国人所谓“花园”，从来不把花当成一回事，只管讲究什么布局长廊进退。什么太湖假山石，像个宝似的，要拿人命去换。巴掌大水池，贴点青苔，粘点小亭子小房



子……小气到家，难看要命。

还不如好好种点花，放开了地种，大片大片地种……直至如火如荼，直至似锦似霞。

十岁就懂得惊艳——原来我对美丽无可救药的迷恋，始于那些玫瑰：她们把我生命中曾经见识的颜色，比煞。

园里红玫瑰多些，蓬蓬丛丛，好看虽然，怎及那一朵白色冰清玉洁？

——我要声明：此处“冰清玉洁”，与守宫砂无关。

所谓冰玉，晶莹剔透，美丽而已，如斯简单。我们的道德操守，用不着借一朵花来表达。

第一次领教什么是“亭亭玉立”，在清晨的风里半透明着——最美的，永远来自最脆弱。

谁说红花还需绿叶衬？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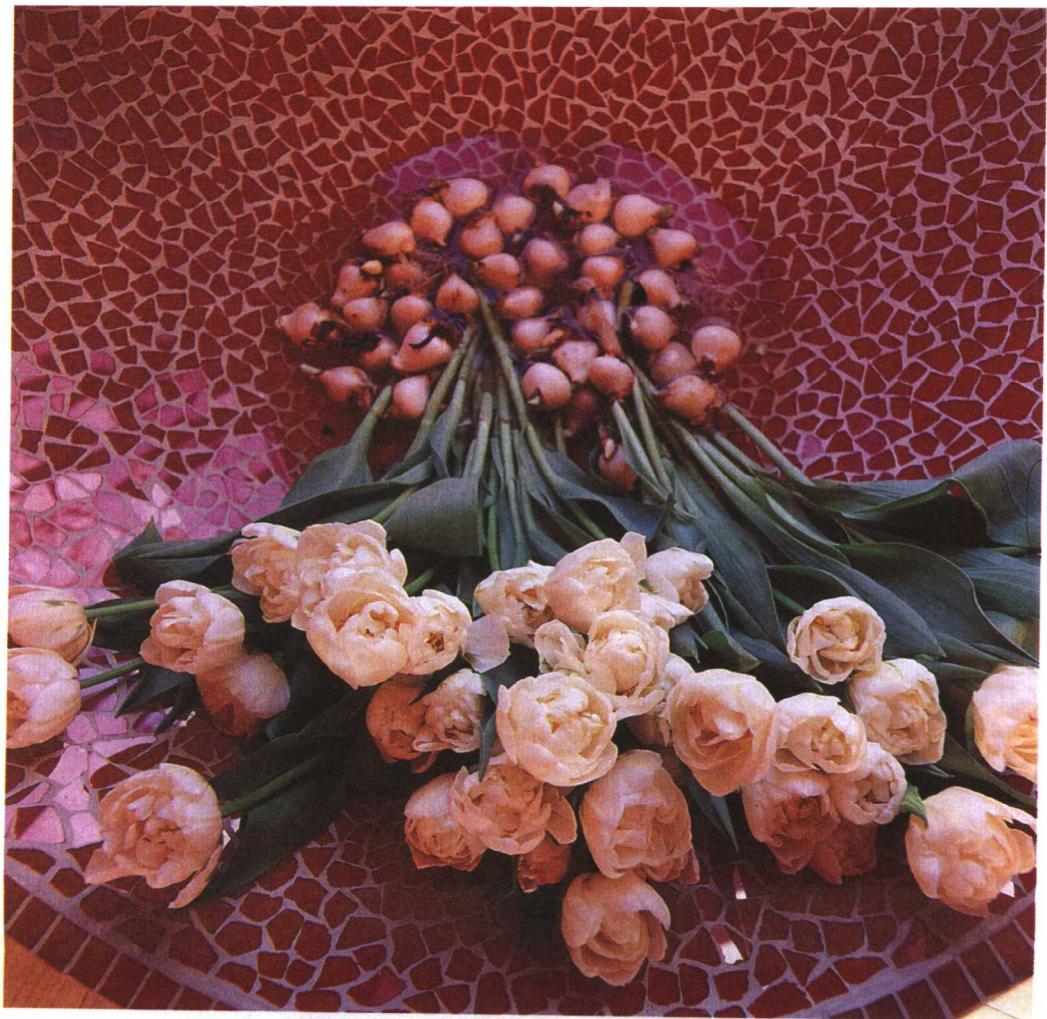
还要人家衬着，通通是庸脂俗粉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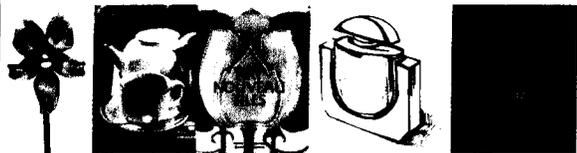
那以后，对玫瑰的喜欢还没有正式开张。

凡事都有个潜伏期。

第一笔催化，是初二看刘雪华的《庭院深深》。

她先叫“章含烟”，后名方丝紫，也是个爱玫瑰人，尤爱黄玫瑰。有一回同秦汉





去逛街，买一身黄色长裙，全是黄玫瑰暗花（“暗花”亦是我的情结），当即换上，满颜欢喜。

尔后去餐厅，门口摆着一盆黄玫瑰，喜得挣了他的手，去亲近那花。

我也是：看到黄玫瑰，就算捧在别的女孩子手上，也要愣愣盯住不放。

黄玫瑰，黄玫瑰。

曾经喜欢过黄色，因为一件明黄色的毛衣。

1994年意大利世界杯，意大利人因为爱美所以精灵：让代表几大洲的美女方阵，着不同颜色的云裳出场。

欧洲是绿色，美洲是红色，非洲是迷彩色，澳洲仿佛是蓝色。

而我们亚洲，是黄色——含蓄的尊贵。

我喜欢黄色，因为在除了“未来”一无所有的年纪，渴望一种“尘埃落定”的安定，还有温暖。

后来便开始视美丽比安定重要，于是黄色便失宠，至今。

但是对于黄玫瑰的爱没有变过。

玫瑰，不含蓄、不慧中，——难道美丽还不够？

明丽、娇艳……除了黄色，没有办法更好地盛放，至绚烂至极。

喜欢玫瑰，甚至与爱情无关。

香港人老爱让男主角捧粉色玫瑰，—— 是呢，红玫瑰太浓色重彩，容易憔悴，转瞬即逝。又不能白玫瑰，只好粉色上阵。

对于其实美丽的粉色玫瑰，一直感觉淡淡，是不是给那些二流言情片搞砸了的？还好，没有让他们捧黄玫瑰。

也不会，因为黄玫瑰的花语是“拒绝”。

初初听到这个，也觉得失望，那样好的花，为何要安派这个花语？

后来便不在意：花语是人编派的，谁知道花想的是什么？我觉得她美丽，够了。白玫瑰也美丽，但是清丽——或者说：清高些。

一度喜欢这种有保留的天生丽质。而当我感到生命是那样来不及绽放，我便渴望：一百分的美丽，要放射出一百一十分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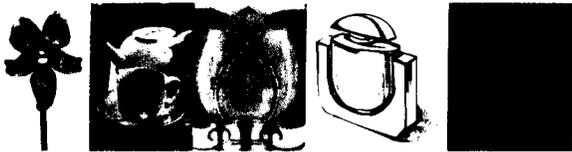
一如黄玫瑰。

黄玫瑰的娇艳是几乎可以掐出水的那种。

一大蓬，盈盈的生命力，谢了，也是曾经没有遗憾的美丽。

生命如此，夫复何求？

后来有人也欢喜送玫瑰，手笔不小，总是那种可以惊艳的大丛，好几打吧，满满



的，我捧着见不到脸。

也有过黄玫瑰，也有过粉红色，也有过白色，说真的，美丽得教我要呆掉。

听说香槟玫瑰的名字，觉得一定美。真要见到了，还是喜欢“旧爱”：厚厚实实、又紧又密的重瓣圆形，或是盈润的中高形……

有时候路过花店，多半是那种街边小摊，看到泡在桶里的几百枝玫瑰，会替她委屈。

后来便想：捧出去，一样是无人可比的美丽，当得起“陋室明娟”——不，她不是娟秀，“娟”太淡了，哪里是她的国色天香？

她是公主呢。

她不是红颜薄命，她是永不凋谢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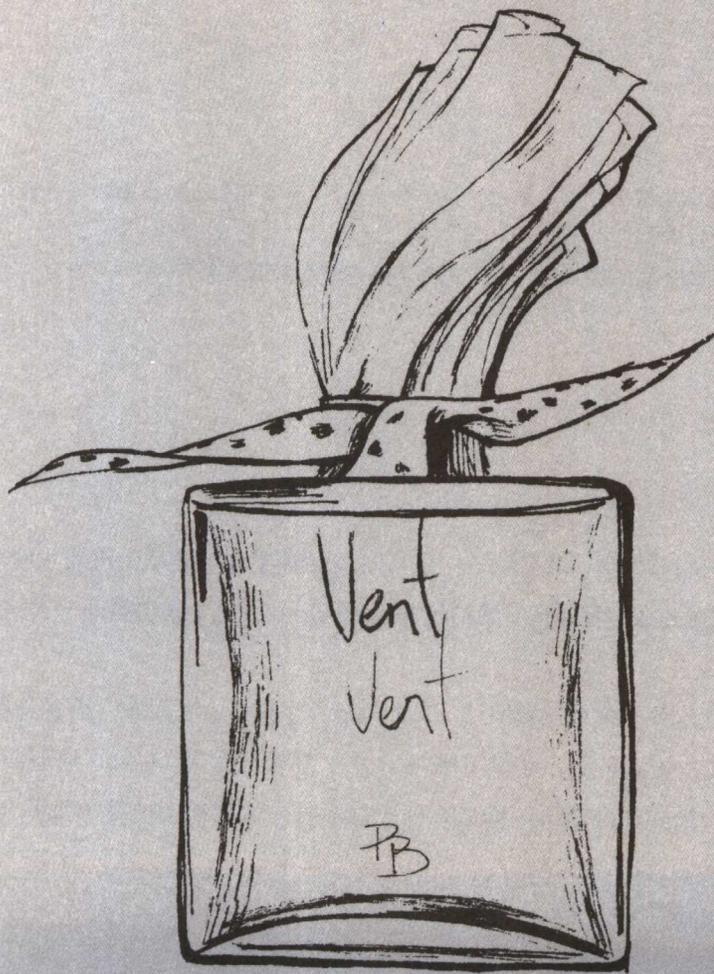
十七岁的梦想，曾经失落，又被拾起：将来一定会有远走天下的一天，一个人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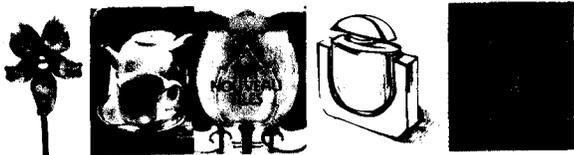
我不害怕孤单，且行且珍惜，拥有的一切。

如果在旅途中邂逅她，我一定会停下，弯腰对她讲：

“嗨，我们认识十四年了，你还在盛放，我没有放弃。”

且待真丝





且待真丝

此刻婚纱最流行是极浅香槟色、熏衣草色、粉红水晶色，“专家”们又跳出来循循善诱：将来还可以做夜礼服，不致浪费。

那照我说，还是白色最合算：永不过时，下一次结婚还可以拿出来穿。

阿雅要结婚了。

听得我简直牙疼：什么？要结婚了？不是要去法国留学么？不是要挑战兰珍珍那个位置么？不是要生混血儿么？我还指着她给我发邀请函，我好办个旅游签证，去欧洲大陆晃个三月半载的。

这个女人，就这样子把自己嫁掉了。自此以后，生孩子、洗尿布、给老公收拾行李、逢年过节拎月饼端皮蛋探公婆，小姑子嫁不出去、小叔子找不着对象，通通归她管：相亲做媒负责到底。亲戚红白喜事，哪怕八杆子打不着，她也得去扯嗓子张罗。

女人，最快的堕落途径就是嫁人。你当珍珠当得不耐烦？没关系，喜字一贴，明朝起来你就是颗鱼眼睛。